

证券代码：873873

证券简称：鸿普森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民治股份商业中心 C 座 2901（02-10 号）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0 月 29 日以电话/微信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张发胜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1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1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议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1 日